

# 101-104 年臺北市政府人事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1 年 9 月 27 日本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通過訂定

104 年 1 月 22 日本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3 次會議通過修正

## 壹、依據

依據臺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總計畫及 101 年 2 月 10 日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以下簡稱女委會）第 8 屆第 3 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 貳、目標

- 一、加強本處各科室確實使用各項性別主流化相關工具。
- 二、落實性別觀點於人事處（以下簡稱本處）所有業務及市法規當中。

## 參、實施對象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

## 肆、推動措施

- 一、成立本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一）召集人：本處處長。
  - （二）成員：本處各科室主管、性別議題聯絡人 3 人、所屬人事機構主管 2 人及外聘委員 2 人。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 （三）任務：
    1. 協助訂定性別主流化各年度實施計畫。
    2. 協助增修性別統計指標。
    3. 性別影響評估（包含市法規修訂）及性別預算表執行事宜。
    4. 提供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之建議。
    5.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 （四）辦理單位：本處各科室。
  - （五）每季至少召開會議 1 次。

## 二、性別意識培力

- （一）辦理內容：
  1. 處屬各人事機構人事人員每年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人數不得

低於三分之一（以列入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者始予列計），並應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全數參訓完畢。

2. 性別意識培力課程（與本府秘書處、研考會、政風處及客委會合辦），內容包含性別主流化概念、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及實際案例討論等。由人事機構辦理，每年 1 場，課程時數 3 小時，招訓人數 60 至 80 人。
3. e 世代講座：本處每年所舉辦「e 世代講座」，擇定其中 1 場次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議題，並依據本府同仁票選結果遴聘府外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俾加強同仁性別主流化觀念。

（二）辦理單位：管理科主辦，考訓科及人事機構協辦。

### 三、性別影響評估

（一）辦理內容：

研擬或執行重大施政（包含施政計畫、中長程計畫、長期綱領）及制訂、修訂市法規時，應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並完成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透過性別觀點檢視對不同性別者的影響，評估不同性別使用者的受益程度。

（二）辦理單位：由本處各科室辦理，提經本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

### 四、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一）辦理內容：

1.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2. 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
3. 按季進行各主管級別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如附表 1、2 格式）。

（二）辦理單位：由本處資訊室自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人員資料庫進行統計分析。

### 五、性別預算

（一）辦理內容：

1. 每年各科室應填寫性別預算表，並經由性別議題聯絡人確認後，由本處會計員彙整。

2. 本處各科室所填覆之性別預算表，應請本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協助檢視。

3.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

(二) 辦理單位：本處各科室填寫並由會計員彙整。

## **伍、成果評估**

本處將於每年年底完成當年度成果，提經本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議通過後，於本處網站上公告。

## **陸、經費來源**

由本處年度預算相關經費支應。

## **柒、預期效益**

- 一、加強本處及所屬人事機構同仁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
- 二、將性別平等觀點納入本處各項政策、方案、計畫、預算及法案當中。
- 三、具體展現本處性別主流化推動具體成果。